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公示送達公告

機關地址：高雄市苓雅區政南街2號

聯絡方式：平股 孫淳智 07-7152158 轉 223 或 224

傳 真：07-7152313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分署 109 年度房地稅執專字第 125341 號等義務人李國寶案件，應送達與義務人之 優先承買之文書 1 件，公告黏貼本分署公告欄，文書乙份由平股書記官保管，義務人得隨時向本分署平股書記官領取。

- 依據： 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第 1 項第 1 款、第 80 條、第 81 條(依申請，國內公示送達)。
- 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第 1 項第 3 款、第 80 條、第 81 條(依申請，國外公示送達)。
- 行政程序法第 79 條、第 80 條、第 81 條(依職權)。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

平股書記官孫淳智

書記官孫淳智

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0 4 月 2 2 日

分署長 **楊碧瑛**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決行